

证券代码：430276 证券简称：晟矽微电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105,618.00元。	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9,786,368.00 元。
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采用股票形式，公司股份总数为45,105,618.00股，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采用股票形式，公司股份总数为 49,786,368.00 股，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第一百〇七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全部董	第一百〇七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 董事会由 6名 董事组成，全部董

<p>事由股东大会根据股东的提名选举产生。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集成电路设计与封测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外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和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权各提名 1 名董事（上述四名由股东提名的董事称为“投资人董事”）。</p>	<p>事由股东大会根据股东的提名选举产生。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权各提名 1 名董事（上述两名由股东提名的董事称为“投资人董事”）。</p>
<p>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3 名，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大会、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p>	<p>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4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大会、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p>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 修订原因

- 1、 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将致公司注册资本额、股份总额等条款发生变化；
- 2、 原董事施青先生和吕炜先生已分别于2020年10月23日、2021年1月8日离职；原监事张卓先生已于2020年8月19日离职。以上人员的变动致使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的组成发生变化。

三、 备查文件

- (一)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8日